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单位名称）的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装备制造类智能制造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制造生产线配套资源库(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52万元，资产总额为2212万元^①，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电能转换实验配套资源库(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52万元，资产总额为221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水滴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5月22日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